

翁春和、楊龍立、廖達珊，民82）對大陸高中化學教材作全盤的分析。

## 貳、研究目的

基於前述之研究動機，本研究企圖達成的目的計有下列四項：

- 一、分析大陸高中化學教科書內容及其中蘊藏之意識型態。
- 二、進行大陸高中化學教材內容的評析。
- 三、簡潔地比較海峽兩岸高中化學教材的異同。
- 四、檢視大陸小學自然（有關化學部份）、初中化學及高中化學教材的連貫性。

因本研究為大陸高中教育政策與教育內容之研究，故研究重點以一、二等兩項為主。

## 第二節 研究範圍和步驟

### 壹、研究範圍

本研究為大陸高中化學教科書之研究，有關名詞界定如下：

- 一、大陸：指中共統治地區。
- 二、高中化學教科書：以依據「教委會」1987年2月頒發的全日制中學化學教學大綱，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高中化學教科書上下兩冊（1991）為研究分析對象。此教科書之上冊適用於五年制中學高中一年級、六年制中學高中一年級和二年級第一學期使用；下冊則供五年制中學高中二年級及六年制中學高中二年級下學期及三年級使用。

## 貳、研究步驟

- 一、確定研究人員：本研究計有研究員三名研究助理一名，其中林如章先生旅居日本多年，熟悉歐美、日本之高中化學教材，而張永信先生，現任教於高中擔任化學教師，因此對本國高中化學教材之瞭解甚為深入。
- 二、收集相關文獻：蒐集大陸有關化學的書籍、教材教法及其他有關文獻，加以整理分析。
- 三、選定分析方法及項目：本研究採內容分析法，內容包含了教科書中呈現的圖片、主題、作業、實驗等，以及文中字句子和圖片中所蘊藏的意識型態。分析的項目大致可區分為兩大類：說什麼、如何說。說什麼是指知識種類、主題及意識型態，如何說則指教學活動的設計、作業的安排和使用圖片表格情形等（歐用生，民80年）。分析項目詳見第三章設計與實施。
- 四、分析教科書內容：根據研究方法及項目進行內容分析，分析結果詳見第四章發現與討論。
- 五、編印報告及成果發表：分析的初稿經組內成員討論修潤後，由教育中心聘請專家審稿，另本組亦舉辦小型專家學者諮詢會議，以期改進研究缺失，使報告內容更臻完美，彙集各方意見予以修飾後，將成果編印成冊。最後由中心安排發表會（83年4月）供各組對外報告其研究成果。